

证券代码: 300508

证券简称: 维宏股份

公告编号: 2025-002

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采用书面签署方式，全体董事签字后通过。由于事项紧急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以即时通讯形式发出，且于当日签署了会议表决单及会议决议。

2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闲置房产的议案》

为盘活公司固定资产，提高资产运营效率，从而进一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，公司出售坐落于上海市闵行区自有办公楼一栋，总建筑面积为 933.11 平方米。公司通过房产中介机构已寻找到意向交易对方，并签署“房地产买卖居间协议”，本次转让价格 1428 万元。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交易事项相关的具体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！

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7 日